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601519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5 日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 年 5 月 25 日 下午 13:30 开始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2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华夏东路 811 号上海南青华美达酒店海景海怡厅

三、出席人员：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2017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授权委托人。

四、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及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支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

通报事项：

- 1、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鉴于股东大会资料已经于会议召开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全文披露，并于股东大会现场印发给各位参会股东及代表，为提高会议效率并为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沟通互动提供较为充分的时间，本次股东大会议程将对议案采用宣读要点的方式进行简化。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回答股东提问

七、股东对议案内容进行投票表决

八、监事、选派股东及见证律师共同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在监票人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九、休会（现场会议结束）

十、待网络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表决情况对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情况合并统计，并于次日公告。

十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会议结束。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提出如下议事规则：

一、股东大会设立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务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三、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应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应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出席会议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劝导，共同维护好大会的秩序和安全。

五、股东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工作人员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大会意外情况作出紧急处置。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一、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每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现场投票方式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应逐项表决，在议案下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以在所选择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则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二）不使用本次大会统一发放的表决票，或加写规定外文字或填写模糊无法辨认者，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三）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四）现场会议设监票人 2 名，由股东代表担任。设计票人 1 名，由公司监事代表担任。律师对投票过程进行见证，计票人计票并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议案一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治理不断规范，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的工作。

一、2016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2016 年，为适应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加强内部管理和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董事会决策机制，切实保证了公司运作的有效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5 次临时股东大会、12 次董事会会议。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长虹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张长虹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所担任的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提名张志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张志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16 年 12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选举张志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原红旗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原红旗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所担任的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

2016 年 12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提名丁小银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丁小银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均能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正确行使权利。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所议事项均表达明确的意见。公司董事会成员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培训，进一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认真履行职责。

三、认真履行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认真编制了公司2015年度报告、2016年度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4次定期报告，规范披露了134项临时公告。

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全部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积极发挥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的专项职能

报告期内，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确保公司规范运营；董事会议案能够充分讨论，科学、迅速和谨慎地作出决策；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由董事长担任，其他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三分之二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各专业委员会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的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通过与公司财务部门、内审部、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与协调，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在定期报告相关工作中的监督作用；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召开了专题会议，对公司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及薪酬发放情况

进行了审核。

五、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工作

报告期内，鉴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股东大会决议因逾期已经失效，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面临的障碍基本无法消除，需要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或制订新的经营策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申请文件并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撤回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

2016年3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241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证监会令[2009]第66号）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六、关于落实整改措施，强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88号）公司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并于2017年2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针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88号）的要求对所涉相关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同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关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170号）。

公司在今后工作中继续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创造学习培训条件，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公司治理等培训活动，确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更新关于公司专项治理的知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的建设，完善财务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流程，加强信息披露质量和管理，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予审议。

议案二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规范运作、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内控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列席了历次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独立、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定职责，现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建设和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监事会全体成员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重要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以及监督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平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人员、财务人员、外审机构保持紧密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规范运作的情况，以及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高度重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认真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资本市场信息，不断提升监事会全体成员的专业水平，较好地发挥了监事会议事、决策和监督的职能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5 次临时股东大会、5 次监事会会议。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列席了历次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日常经营运作，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并依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控体系。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定期和专项事项的审查，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准则及会计制度等有关要求，建立了适用于本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季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

3、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于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认真审核，未发现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以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4、检查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遵循了自愿、公开、诚信的原则，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5、检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现损害上市公司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未有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也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三、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董事会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及相关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四、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制

定了《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根据监管部门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各项管理要求，加强对内幕信息对外报送及其知情人的管理，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内部信息保密工作和外部信息披露行为。

公司能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告期内，通过自查，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行为，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落实整改措施，强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88号）公司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并于2017年2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针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88号）的要求对所涉相关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客观反映了公司2012—2015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予审议。

议案三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056.38 万元,同比增长 72.82%;利润总额-173,593.9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6,002.49 万元。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1,130,563,777.81	654,171,249.62	72.82%	924,561,51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024,929.42	-447,452,065.30	-293.34%	209,258,56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7,286,821.74	-694,267,786.79	-131.51%	-526,890,04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336,966.27	-328,257,123.55	-226.37%	-530,838,614.16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4,203,943.91	2,578,192,366.68	-63.38%	2,993,961,149.20
总资产	1,648,735,111.70	2,895,145,254.97	-43.05%	3,258,413,135.53
期末总股本	1,987,700,000.00	1,987,700,000.00		1,987,7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5	-0.225	-293.34%	0.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5	-0.225	-293.34%	0.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9	-0.349	-131.51%	-0.2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9.93%	-16.10%	减少 83.83 个百分点	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7.47%	-26.15%	减少 61.32 个百分点	-20.91%

三、利润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30,563,777.81	654,171,249.62	72.82%
营业成本	1,662,196,236.44	237,820,936.84	598.93%
销售费用	495,844,164.11	371,734,783.93	33.39%
管理费用	510,893,039.66	501,106,657.89	1.95%
财务费用	-8,332,120.34	-7,116,814.24	-17.08%
研发支出	161,498,159.28	221,355,136.94	-27.04%

一、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1) 2016 年度公司新增视吧直播平台业务, 该业务 2016 年度实现收入 55,270.04 万元;

(2) 金融数据服务业务收入增加 2,615.32 万元, 主要是子公司上海财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有客户对数据量的需求增多, 接入的数据模块增加, 导致收费增加 1,300.00 万元; 以及原本客户均为大型银行及证券公司, 今年新增了 100 多家小客户, 销售收入增加 1,000.00 万元。

二、营业成本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本期公司新增视吧直播平台业务, 2016 年共计发生主播劳务费 13.96 亿元。

三、销售费用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主要是本年新增视吧直播平台业务增加的广告费 2.1 亿元; 另外因视吧 APP 充值慧币而产生苹果、财付通、支付宝充值渠道手续费 1,100 万。

四、资产、负债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32,769,779.27	32.31%	613,815,258.34	21.20%	-13.20%	本报告期货币资金减少, 主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要系互联网直播社交平台业务各项成本、费用支出。
应收账款	72,045,239.60	4.37%	117,181,116.09	4.05%	-38.5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减少，主要由于收回应收账款相关款项。
其他应收款	22,666,996.39	1.37%	64,575,961.45	2.23%	-64.90%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由于狮王黄金丧失控制权，合并范围减少，其他应收款相应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51,570,918.06	9.19%	1,116,180,840.26	38.55%	-86.42%	本报告期其他流动资产，系银行理财产品减少，主要用于互联网直播社交平台业务各项成本、费用支出。
固定资产	65,281,095.12	3.96%	128,624,990.01	4.44%	-49.25%	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少，主要系部分房产重分类至投资性房产核算以及业务转型和调整对沉淀资产进行处置。
应付账款	275,230,785.34	16.69%	75,361,950.69	2.60%	265.2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增加，主要系互联网直播社交平台业务主播劳务费以及广告费宣传费等费用待支付。
预计负债	188,700,490.61	11.45%	-	0.00%	-	本报告期预计负债增加，主要系因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预计很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资本公积	1,141,827,255.90	69.25%	1,040,518,235.90	35.94%	9.74%	本报告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公司审议通过《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相关股份支付费用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35,054,076.06	2.13%	10,326,589.41	0.36%	239.45%	本报告期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系外汇波动，导致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五、2016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336,966.27	-328,257,123.55	-743,079,842.72	22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776,138.46	502,440,989.72	474,335,148.74	9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66,743.23	866,743.23	-100.00%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6 年推出全新互联网直播板块“视吧”社交平台，由于尚处业务培育期，战略性投入较大。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系上年度投资的理财产品本期收回本金。
- 3、本年末发生筹资活动现金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请审议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本次会议现场发放《2016 年年度报告》，供各位股东审阅。本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0,024,929.42 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719,173,271.1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076,293,030.00 元，2016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2,795,466,301.14 元。公司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900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3.20 元。截至 2011 年 1 月 25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2,552,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15,8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436,200,000.00 元，已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为 36510188000379446 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444,284.10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23,755,715.9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0224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的议案》，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由原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户变更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沙江支行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银行账号分别为 216280100100095271 与 2900000110120100094769。

2012 年 2 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的议案》，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由原光大银行更换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进行专户存储，银行账号为 3101068008100505858。

2012年3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由原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账户变更到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银行账号为3010111009501。2014年8月厦门国际银行系统切换上线，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账号3010111009501变更为8009100000002068。

2014年12月10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沙江支行账户销户，银行账号为216280100100095271，账户余额310.25元转至公司基本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账户，银行账号083654120100304220842。

2016年7月6日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户销户，银行账号为3101068008100505858，账户余额722,848.39元转至公司基本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账户，银行账号083654120100304220842。

2016年11月14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账户销户，银行账号为36510188000379446，账户余额5,283.22元转至公司基本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账户，银行账号083654120100304220842。

2016年12月7日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账户销户，银行账号为8009100000002068，账户余额8,472.74元转至公司基本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账户，银行账号08365412010030422084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在商业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已全部注销，公司与相关商业银行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及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沙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在商业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已全部注销，公司与相关商业银行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三、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324.1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10 年 2 月和 4 月分别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并经公司 2010 年 4 月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已用于替换相关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场地购置	设备及软件购置	软件研发及测试费用	服务器托管及网络费用	合计
大智慧金融终端升级项目	-	2,585.14	1,769.74	1,283.33	5,638.21
金融终端手机版升级项目	-	405.65	728.12	223.57	1,357.34
券商综合服务系统升级项目	-	151.53	63.37	113.96	328.86
大智慧专业财经	1,950.00	-	-	144.00	2,094.00

视频项目					
合计	1,950.00	3,142.32	2,561.23	1,764.86	9,418.41

上述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0359 号报告验证。

（三）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鉴于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大智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富管理公司”）不断扩大业务范围：投资咨询、数据研究、基金服务、财务顾问、投资者关系、理财顾问等业务外延，对财富管理公司实力和资金的需求也大幅提高。财富管理公司能够实现进一步的发展，需要具有更大的资金实力。经由大智慧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财富管理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7,000 万元，增资后投资咨询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

2、为了加强上海财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汇信息公司”）的数据库建设，经由大智慧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财汇信息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2,200 万元，增资后财汇信息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3、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 亿元设立合肥大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信息公司”）负责管理投资建设大智慧合肥数据中心及客户服务中心项目。

4、经由公司 2012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2,730 万元收购上海龙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 股权。

5、经由公司 2012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大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24 万元收购北京慧远保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60 万新加坡元（折合人民币 3,161.08 万元人民币）收购新思维私人有限公司 100% 股权。

7、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6,000 万港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DZH 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鉴于公司经营战略调整，原先制定海外业务布局战略据以决策的市场环境等发生了较大变化，且该募投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二年之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此变更该投资项目并将该项目的超募资金 6,000 万港币（折合人民币 4,733.22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经由公司 2012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及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将大智慧金融终端升级项目、金融终端手机版升级项目、券商综合服务系统升级项目、金融终端国际版开发项目和大智慧专业财经视频项目这五个项目的实施地点从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调整为上海由由世纪广场一号楼，并在深圳、广州设立营销及售后服务中心，实施方式由原购置办公楼变更为租赁办公楼，公司将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用于购置张江高科技园区办公楼的合计 29,785 万元调整为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主要用于上海由由世纪广场一号楼、深圳皇岗商务中心、广州高德置地广场第三期写字楼的租赁支出。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6,000 万港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DZH 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鉴于公司经营战略调整，原先制定海外业务布局战略据以决策的市场环境等发生了较大变化，且该募投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二年之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此变更该投资项目并将该项目的超募资金 6,000 万港币（折合人民

币 4,733.22 万元)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结算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补充金额为 7,324.17 万元。

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已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12,324.17 万元。

六、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期限不超过一年。

2、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期限不超过一年。

3、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期限不超过一年。

4、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授权经营层具体操作。

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均已到期并收回本金及收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元。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2,375.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24.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78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0,938.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6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大智慧金融终端升级项目	是	38,000.00	24,200.00	24,200.00		24,199.92	- 0.08	100.00	2012 年 12 月	4,568.36	否	否
金融终端手机版升级项目	是	18,500.00	11,140.00	11,140.00		11,139.97	- 0.03	100.00	2012 年 12 月	2,110.08	否	否
券商综合服务系统升级项目	是	12,000.00	7,860.00	7,860.00		7,859.85	-0.15	100.00	2012 年 12 月	885.10	否	否
大智慧专业财经视频项目	是	22,000.00	19,815.00	19,815.00		19,815.00	0.00	100.00	2013 年 3 月	0	否	否
金融终端国际版开发项目	是	12,000.00	9,700.00	9,700.00		9,699.99	-0.01	100.00	2014 年 6 月	0	否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是		29,785.00	29,785.00		29,785.00	0.00	100.00	2012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102,500.00	102,500.00	102,500.00		102,499.73	-0.27					

超募资金使用 情况												
增资投资咨询 公司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0.00	100.00	2011年8月	-1,659.72	不适用	否
增资财汇信息 公司	否	2,200.00	2,200.00	2,200.00		2,200.00	0.00	100.00	2011年8月	5,712.60	不适用	否
设立合肥信息 公司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100.00	2011年12月	-609.66	不适用	否
收购上海龙软 公司70%股权	否	2,730.00	2,730.00	2,730.00		2,730.00	0.00	100.00	2012年5月	-1,197.00	不适用	否
设立大智慧信 息技术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100.00	2014年12月	-276.74	不适用	否
收购慧远保银 100%股权	否	1,024.00	1,024.00	1,024.00		1,024.00	0.00	100.00	2013年7月	-43.97	不适用	否
收购新思维 100%股权	否	3,161.08	3,161.08	3,161.08		3,161.08	0.00	100.00	2013年6月	-2,044.57	不适用	否
设立香港全资 子公司	否	HKD6,000 折合 人民币 4,733.22	4,733.22	0.00		0.00	0.00	0.00		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0.00	100.00	2014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0.00	100.00	201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100.00	201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否	7,324.17	7,324.17	7,324.17	7,324.17	7,324.17	0.00	100	201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163,172.47	163,172.47	158,439.25	7,324.17	158,439.25	0.00					
合计		265,672.47	265,672.47	260,939.25	7,324.17	260,938.98	-0.2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余额为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在商业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已全部注销。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六

注 1：“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和其他使用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其中：大智慧金融终端升级项目、金融终端手机版升级项目、券商综合服务体系升级项目、大智慧专业财经视频项目及金融终端国际版开发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系本期销售产品获取的营业收入；因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增资、收购及设立子公司项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未披露预计效益，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系子公司本年净利润*公司对其持股比例。

注 4：“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累计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议案七

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决定对公司 2016 年末部分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940.43 万元。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一）坏账准备

（1）2015 年 1 月，公司将所持有的杭州大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大彩”）31%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转让给中彩合盛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彩合盛”）。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中彩合盛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本公司支付 55%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5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彩合盛应支付给本公司剩余 45%的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4,500.00 万元尚未支付。公司已多次与中彩合盛及其实际控制人自然人纪玉庄先生联系，敦促其及时履行支付剩余 45%的股权转让价款的义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中彩合盛未支付款项比例所占杭州大彩的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份额与未收回款项的差额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358.86 万元，其中 2015 年已计提 4,224.84 万元，2016 年增加计提 134.02 万元。公司将与中彩合盛及其实际控制人进一步沟通或交涉，并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决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法律途径等方式追究中彩合盛的有关违约责任。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富公司”）开通了 T+0 快速赎回基金通道。客户赎回基金时，由财富公司先行垫资给客户，公司再向基金公司收回垫付款项。2016 年度，由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出现重复付款 447.88 万元，财富管理公司采取各项措

施，最终追回重复付款 154.05 万元。经测试，剩余款项 293.83 万元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对该剩余款项 100%计提坏账准备。

(3) 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实际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235.63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本期共计提坏账准备 192.22 万元。

(二)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全资子公司 NEXTVIEW PTE LTD 新思维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思维公司”）根据目前经营情况分析其收入及市场份额萎缩，公司进行相关业务整合。预期该公司无形资产已无法为公司带来收益，存在减值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新思维公司 2016 年无形资产期末净值人民币 513.63 万元全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三) 商誉减值准备

(1) NEXTVIEW PTE LTD 新思维私人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收购了新思维公司 100%的股权。取得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人民币 3,211.75 万元。合并成本大于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人民币 1,772.24 万元。

对新思维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分析，其收入及市场份额萎缩，公司进行相关业务整合。本公司投资成本超过享有新思维私人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可能无法收回。商誉减值测试是按照该资产组合其账面净资产确定，经测试，该资产组合的账面净资产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1,772.24 万元。

(2) 北京慧远保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收购了北京慧远保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远保银”）100%的股权。取得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 1,024.00 万元。合并成本大于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 124.29 万元。

2016 年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测试是按照该资产组合其账面净资产确定，公司根据近年财务数据对慧远保银未来现金流分析测算，该资产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小于资产组账面价值，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4.29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本期共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896.53 万元。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上海狮王黄金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4 月，公司收购了上海狮王黄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狮王黄金”）100.00%的股权。取得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始投资成本为 4,370.00 万元，合并成本大于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 3,322.66 万元。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将持有的狮王黄金 65%股权转让给上海铃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 2,860.00 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狮王黄金 35%的股权，不存在重大影响，剩余股权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金额为取得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370.00 万元乘以公司剩余狮王黄金 35%的股权计算得出 1,529.50 万元。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以人民币 175.00 万元增加狮王黄金注册资本。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 1,704.5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狮王黄金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威评估”）确定狮王黄金全部资产及负债所形成的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价值，为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提供价值参考依据。申威评估出具了《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了解上海狮王黄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咨询报告》（沪申威咨报字[2017]第 1311 号），评估结论为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被评估企业总资产评估值为 8,689.47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8,106.88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估算值为 582.59 万元，较被评估单位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 2.47 万元，增值率 0.43%。

2016 年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狮王黄金资产组合可收回金额 203.91 万元小于账面价值 1,704.50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1,500.59 万元，其中 2015 年已计提 359.55 万元，2016 年增加计提 1141.04 万元。

(2) 上海龙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上海龙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含其全资子公司杭州龙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龙软)51%的股权转让上海尚跃投资中心,转让价款为 4,488.00 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上海龙软 19%的股权,不存在重大影响,剩余股权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金额为 1,672.0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上海龙软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威评估”)确定上海龙软全部资产及负债所形成的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价值,为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提供价值参考依据。申威评估出具了《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因减值测试对所涉及的上​​海龙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咨报字[2017]第 1313 号),评估结论为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采用市场法,被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估算值为 2,500.00 万元,较被评估单位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 58.50 万元,增值率 2.40%。

2016 年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上海龙软资产组合可收回的金额 475.00 万元,小于其账面价值 1,672.00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1,197.0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本期共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338.04 万元。

二、本次计提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影响公司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4,940.43 万元,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0.43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投资资金安全，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证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投资总额合计不超过五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短期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证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能有效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

在任一时点投资总额合计不超过五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现金管理应满足的条件

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应为金融机构发行的较低风险、安全性高和流动性佳的理财产品，且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

4、现金管理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需要，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额度及有效期内决定具体投资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现金管理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财务部将根据闲置资金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提交董事长审批。
- 2、公司监事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 1、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较低风险、安全性高和流动性佳的理财产品，能够控制投资风险，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 2、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将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关于支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已完成，经协商，拟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105 万元，内控审计费为人民币 45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5 日